

# 物質安全資料卡(MSDS)

## 一、產品和公司的標志

產品標籤名稱 發泡級聚苯乙烯  
EXPANDABLE POLYSTYRENE

供應商 MING DIH INDUSTRY CO., LTD.  
達成聚化股份有限公司  
明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
高雄縣大寮鄉大發工業區莒光一街9號  
TEL: 07-7872411~3  
FAX: 07-7872414

## 二、化學成份:

本產品符合歐共體規定。  
化學名稱: 發泡級聚苯乙烯  
俗名: 可發苯, 泡沫膠  
CAS 登記號: (POLYSTYRENE) 9003-53-6  
其它: 發泡劑, 石油醚 5.5-7.0%, 滑劑, 硬脂酸甘油脂及鹽類約 0.5%

## 三、危險性

明火或其它火源會引起爆炸危險。  
可能引發火災  
刺激眼睛  
接觸皮膚可能引起過敏

## 四、急救措施

症狀和後果 刺激眼睛, 接觸皮膚可能引起過敏  
急救

一般 凡遇到可疑症狀或症狀持續, 找醫生診治。  
吸入 移至空氣新鮮處, 如果症狀加重, 找醫生診治。  
皮膚 用水和肥皂沖洗, 如果皮膚出現疹子, 找醫生診治。  
眼睛 用大量水沖洗, 為保證沖洗徹底要翻開眼瞼。如果疼痛加重應找醫生診治。  
攝入 在不太可能發生的誤服情況下, 找醫生診治。  
對醫生建議 無更多的資料可提供

---

## 五、消防措施

---

滅火介質	噴水、泡沫、乾粉、二氧化碳。用乾粉和二氧化碳滅小火並再用水防止復燃。
不宜滅火介質	海龍
特殊曝露危險	著火或爆炸時勿吸入煙氣
危險分解/燃燒產物	二氧化碳、一氧化碳、黑煙
防護設施	穿戴合適的防護服
其他資料	用水冷卻密閉容器

---

## 六、事故處理措施

---

個人防護	不要吸入或誤食
環境保護	儘量收集到乾淨容器中以便再用或處理。不要倒入下水道。
清理方法	清掃後可再使用或丟棄
其他資料	關於個人防護見第八節。

---

## 七、操作和儲存

---

操作	產品和空容器要遠離明火和火源。不要用產生火花的工具。避免產生粉塵。
防火和防爆	使用隔爆設備、遠離火源、禁止吸煙、避免撞擊和摩擦。
儲存要求	按照國家/地區的規定儲存,存放乾燥通風良好的地方,避開熱源和直射陽光,容器蓋緊放在涼爽通風良好的地方。
其它資料	使用時不要吃喝或吸煙,操作後徹底清洗。

---

## 八、曝露控制/個人防護

---

工程控制	推薦通風,避免產生粉塵
暴露極限	未設定暴露極限
暴露限制	(石油醚) PEL(OSHA): 1000PPM SHR TWA TLV(ACGIH): 600PPM TWA STEL(15MIN): 750PPM
個人防護	
呼吸	提供良好的通風和工作區域的排氣。
手	無特殊過敏者,可任意接觸
眼睛	戴眼/臉防護罩
皮膚和身體	穿適合的防護服,應遵守處理化學品的常規防範措施

## 九、物理和化學性質：

外觀	粒狀
顏色	白色
氣味	微弱
沸點/程	不可蒸餾(分解)
熔點/程(軟化點)	80°C 以上軟化並發泡
閃點	360°C
可燃性	可燃
自燃溫度	427°C
爆炸性(石油醚)	有
爆炸極限	1.4-7.8%
氧化性質	不適合
蒸氣壓	未測定
密度	1.03-1.05
鬆密度	約 630kg/m <sup>3</sup>
水溶性	不溶
其它溶劑溶解性	溶於苯, 甲苯等芳香性溶劑內
PH 值	未測定
正辛醇/水分配系數	未測定
相對蒸氣密度	未測定
粘度	不適合

## 十、穩定性和反應性

穩定性	高於+80°C 的溫度下發泡, 遇明火會起火.
避免情況	熱、火焰和火花、日曬.
避免物質	有機溶劑.
危險分解產物	正常存放中, 不會有危險分解產物.
其它資料	儲存溫度太高時, 發泡劑石油醚會逸散, 造成發泡能力降低, 而且石油醚集聚濃度升高時有爆炸危險.

## 十一、毒理學資料

名稱	發泡級聚苯乙烯	
劇烈毒性	(石油醚)	
	口服 LD50	>200mg/l
	吸入 LC50	>130,000ppm
刺激	皮膚	不刺激(4 小時暴露時間)
	眼睛	輕度刺激(5 分鐘, 暴露時間), 中度刺激

基因毒性

Ames test：不發生變異

---

十二、生態資料

---

名稱 基於：發泡級聚苯乙烯  
生態毒性 發泡後粒子極安定，無毒性，對生態無不良影響

---

十三、處理措施

---

產品 可回收使用或進行控制焚化，但要根據當地法規。  
污染的包裝 收集循環使用或者按最可能的辦法處理即控制焚化。  
其它資料 最好按照當地法規控制焚化，如不可能則在偏僻地方以小量焚化廢料，  
但是地方法規可能更嚴格，必須遵照地方法規執行。

---

十四、運輸資料

---

陸運

ADR 級	9	ADR 項目號	9A1
RID 級	9	RID 項目號	9A1
危險標志號		物質分類號	
項目卡		UN 號	2211
運輸用名	發泡級聚苯乙烯		
國家規定			
其他資料			

海運

IMO/IMDG 級		級	9
包裝分類	III	UN 號	2211
急救	3[Y]		
海水污染	無		
運輸用名	發泡級聚苯乙烯		
其它資料			

空運

ICAO-TI/IATA-DGR		UN 號	2211
級	9	包裝分類	III
運輸用名	發泡級聚苯乙烯		
其它資料			

---

十五、法規資料

---

產品標籤名稱 發泡級聚苯乙烯

危險用語  
安全用語

R7. 易著火  
S3/7. 容器放在涼爽的地方保持密閉  
S22. 不要吸入粉塵  
S26. 如與眼睛接觸立即用大量水沖洗, 找醫生診治.

---

#### 十六、 其它資料

---

本資料只適於上述提到的產品, 如果本產品與其他產品混用或進行加工則不一定適用, 本資料是基於我們現有的最佳的知識, 出於好的願望與大家共享, 但並不是一項保證, 如果使用者將本產品做特殊用途, 則使用者應驗證本資料是否適用和是否完整.

打印日期 2001/05/30

製表單位: 廠務部

製表人: 黃隆泰